

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东莞市厚街镇工程建设中心-明珠路（厚街段）道路配套设施工程监理服务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东莞市厚街镇工程建设中心位于厚街镇政务服务中心西副楼。联系人：王季明，联系电话 0769-81695566
3	中介服务名称	工程监理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，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法人，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，具有良好的信誉，并已入驻广东省中介服务超市的企业；具备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资质，资质证书均在有效期内。
5	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	<p>项目概况：项目对明珠路（厚街段）进行升级改造，项目西起沙田镇与厚街镇镇界线，东至美志大道和沙隆路交叉口，改造长度约 518 米（其中与沙隆路交叉口处长约 428 米，美志大道-明珠路与美志大道交叉口长约 90 米），宽度 30.7 米~36 米，道路等级城市次干路，设计时速 40Km/h，双向四车道。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、照明工程、交通设施、绿化工程、电力通信管沟、给排水工程及其他配套工程等。</p> <p>服务内容及要求：根据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、行业标准和项目情况对施工准备阶段、施工阶段、竣工验收结算阶段及缺陷责任期开展监理工作。</p> <p>对施工准备阶段的相关资料审查、复核、审批；对本工程的质量、进度、投资（造价）进行控制；对安全文明施工、合同、信息做好管理；组织协调项目进程中各方的关系；科学、客观、公正地做好日常监理工作，日常监理资料做到可溯源可闭环。</p>
6	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	<p>提供服务的时间：自签本订合同生效后，服务至工程竣工验收为止。</p> <p>2. 提供服务的地点：东莞市厚街镇明珠路。</p> <p>3. 服务方式：监理单位指派资质符合的人员驻场服务。</p>
7	公开选取方式	<p>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</p> <p>2. 报价方式：报下浮率。</p>

	和计价标准	3. 计价标准: 根据发改价格[2007]670号, 按审定工程预算价*收费基价费率*专业调整系数*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进行计算, 最终以财政审核报告为准。
8	服务时间	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, 服务至项目基坑回填为止,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。
9	验收	1. 验收时间: 服务完成后验收。 2. 验收程序: 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。 3. 验收标准: 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 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: 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。
10	结算方式	参照 GF-2012-0202 合同示范文本的相关条款。
11	违约责任	参照 GF-2012-0202 合同示范文本的相关条款。 在合同履行期间, 乙方已开始工作后因项目暂停或取消而导致尚未开始施工的, 由甲方报请镇政府后签订补充协议, 双方协商最终的补偿金额, 一次性结清。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, 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, 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, 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, 也可由当地行政主管部门调解, 调解不成时, 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。
13	备注	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, 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;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, 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 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, 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(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0)。 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, 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东莞市厚街镇工程建设中心

2026年6月29日

